

臺南市安南區土城國小 110 學年度畢業生市長獎申請辦法

親愛的家長和畢業生：

市長為鼓勵學生注重多元價值與人格情操的培養，舉凡在語文、科技、藝術、體育及品行方面有具體事蹟表現傑出之畢業生，可獲頒市長獎勵。獎項及給獎辦法如下，欲申請審查的畢業生，請將申請表和佐證資料（含正、影本；影本請統一印製成 A4 大小）（一到六年級參加比賽得獎的獎狀、獎牌或其他證明）按填寫項目依次整理妥善，交給班級導師，審查後退還正本。謝謝您的配合！【請於 5/19(四)下午 16：00 前由導師收齊各班申請資料，並繳交至註設組】

獎項名稱	給獎辦法	評分標準
1. 市長優學獎 (不需申請)	以在學期畢業總成績各班最高者(即五育均優者)(依據「臺南市國民小學學生評量補充規定」及「臺南市國民中學學生評量補充規定」)。	畢業成績依上傳至學籍子系統為依據
2. 市長語文獎	在語文領域方面(如國語文、英語文、本土語言及其他語言)有傑出表現者。	該領域畢業總成績 $\times 30\%$ + 其他特殊表現 $\times 70\%$ 其他特殊表現： 1. 市級比賽：第一名 6 分 第二名 5 分 第三名 4 分 第四名 3 分 第五名 2 分 第六名 1 分 2. 全國比賽 = (市級比賽分數) $\times 2$ 3. 國際比賽 = (市級比賽分數) $\times 3$ 4. 校內比賽 = (市級比賽分數) $\times 0.5$ 5. 由民間團體辦理且獎狀需具備政府機關核定文號，第 1 點至第 3 點得分折半，且個人累計積分最高以 10 分為限。 ☆各獎項由學生提出申請且須經由畢業班導師推薦，並提出佐證資料正本及影本，經本校「市長獎審查委員會」開會評定。
3. 市長科技獎	在數學及自然與科技方面有傑出表現者， 兩個領域各佔百分之五十。	
4. 市長藝術獎	在藝術與人文領域各方面有傑出表現者。	
5. 市長體育獎	在健康與體育領域各方面有傑出表現者。註：此獎項需由學務處體衛組認定通過 <u>體適能銅牌資格與游泳能力檢測合格證明(校方因故無法辦理游泳檢測，則取消該項條件)</u> ，方能領取。	
6. 市長嘉行獎	在綜合活動領域及日常生活中有敬師孝親、助人義行等方面有傑出表現者。註： <u>具備推薦表函、感謝狀、品格小天使(三項擇一即可)。</u>	
7. 市長勵志獎	處於逆境且能服務奉獻或有特殊才能，出類拔萃，足堪表率者。	

(一) 其他特殊表現評分標準：

依「臺南市土城國民小學應屆畢業生市長獎給獎實施細則」辦理

(二) 市長獎各獎項依規定不得重複給予同一人；若該生獲兩個以上獎項，將由該生自行決定獲何獎項，另外獎項將依順位由他人遞補獲得。另已領取市長獎的同學，不得再重複領取議長獎、校長獎、區長獎和家長會長獎等獎項。

(三) 本校今年核定六個名額，除市長優學獎(各畢業班一名)外，其餘市長語文獎、科技獎、藝術獎、體育獎、嘉行獎、勵志獎得主共四名，每個獎項最多取三名。

臺南市安南區土城國小 110 學年度畢業生市長獎申請辦法通知回條

(我已知悉上述通知內容，並將鼓勵本人子女申請參與。)

我的孩子是： 六 年____ 班 姓名：_____ 家長簽名：_____

